长城华西银行大堂宣传屏幕采购项目
磋商公告

四川铭信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人）委托，拟对长城华西银行大堂宣传屏幕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长城华西银行集采(2026)036 号

2.采购项目名称：长城华西银行大堂宣传屏幕采购项目

3.采购人：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采购代理机构：四川铭信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预算总金额：含税金额 29.99 万元；最高限价：29.99 万元（含税），26.54 万元（不含税）。

三、采购项目简介

本次采购内容包括双面显示屏（43 英寸）、单面显示屏（43 英寸）、单面显示屏（55 英寸）三类设备，以及配套信发系统、安装调试、培训与售后服务。

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项目以公告形式在长城华西银行官网（www.gwbank.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供应商需为所投产品（不含产品配套设备）生产厂商。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活动。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资格审查不予通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若被列入采购人禁用供应商名单中的，将取消其报名资格。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作无效处理。

七、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磋商文件自2026年10月28日至2026年11月03日每日9:00-12:00,14:30-17:00（北京时间）网络报名。

本项目磋商文件费用：人民币150元/份（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网络报名：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及报名费转账回执单复印件。扫描后在以下链接（https://f.wps.cn/g/imM6SgSr/），填写报名信息并上传相关资料，由我司工作人员审核后回复报名邮件；在磋商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转款缴费成功视为获取采购文件成功。

报名费交款方式：银行转账。

收款单位：四川铭信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广场支行

账　　号：78220100072502592

转账备注：长城华西银行大堂宣传屏幕采购项目报名费（可简称）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11月09日14:00（北京时间）。

九、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

注：本次采购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6 年 11 月 09 日 14:00（北京时间）在磋商地点开启。

十一、磋商地点：成都市武侯区环球中心 N3 区 19 楼 18 号四川铭信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开标室。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333 号

联系人：闵先生

电　话：028-61963207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铭信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高朋大道 21 号

联系人：李女士（项目负责人）、王亚男、邹智敏

电　话：13558776674、18884609164

邮　箱：scmxgczx@163.com